附件1

开阳县2021年幼儿园秋季学期招生入园

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职责

为做好2021年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在县统一部署下，开阳县幼儿园招生工作将统一纳入预登记管理，县城区域继续使用“开阳县2021年秋季县城区域公办幼儿园招生入园网上预登记窗口”，为做好幼儿园招生入园各环节工作，确保稳定有序推进，特成立开阳县2021年秋季学期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领导小组，并明确工作职责：

一、成立领导小组

组 长：王兴文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吴 尧 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县教育局局长

成 员：蔡浩东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王小红 县委督办督查局局长

刘 军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李 志 县信访局局长

刘孟国 县公安局副局长

李华翔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

乔永胜 县人武部政治工作科科长

周恒举 县委教育工委副书记

孔 义 县财政局党组副书记

宋 磊 县残联理事长

王质宏 县安商服务中心主任

蔡 斌 县工信局副局长
余之宪 县教育局党委委员
李 明 县教育局党委委员

杨 涔 县教育局副局长
何耀武 县教育局党委委员

刘 健 县教育局党委委员

李必兴 县融媒体中心总编

各乡（镇、街道）分管负责人

各公（民）办幼儿园园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教育局，吴尧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刘健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开阳县2021年幼儿招生日常工作。

二、成员单位职责

县委宣传部：负责幼儿园招生的新闻宣传和舆论监督工作，协调新闻媒体和网站加强县域幼儿园招生工作的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加强网上涉及我县幼儿园招生入园负面舆情的引导和管控。做好相关网络舆情的监测、收集和研判工作。做好招生政策宣传。

县教育局：负责制定开阳县2021年秋季学期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方案，按照统一的时间安排，开展好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招生方案公布、宣传，现场摇号，录取办理等工作；督促县域公办幼儿园执行计划招生，进一步规范招生行为；以“开阳县2021年秋季学期县城区域内公办幼儿园招生网上预登记窗口”为载体继续开展好县城区域内公办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指导各幼儿园做好招生入园工作并制定安全信访应急预案，保证县域内公办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平稳顺利开展。

县公安局：配合开阳县教育局“开阳县2021年秋季学期县城区域内公办幼儿园招生网上预登记窗口”报名信息联合审核校验机制的建设，在不泄露个人信息前提下，保证平台学生信息审核的客观、准确。幼儿园摇号和资料复核期间，负责在各县城区域内公办幼儿园派驻2名民警参与维持现场秩序。加强对网上虚假招生宣传信息的查处力度，并及时处置互联网相关有害信息。

县委组织部、县人武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残联：做好政策生资格审核，于2021年8月11前向县教育局提供通过审核政策生幼儿花名册，家长未按时到审核单位审核或审核单位未按时间要求报送政策生幼儿名单到县教育局,则视为自动放弃县城区域公办幼儿园就读资格。做好招生政策宣传。

县工信局：提供开阳县2021年秋季学期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及开学期间网络通信保障。

县信访局：积极熟悉招生入园政策，负责开阳县2021年秋季学期幼儿园招生入园期间信访接待及矛盾化解工作。做好招生政策宣传。

县农业农村局：提供开阳县2021年县城区域公办幼儿园招生入园县城区域生态移民、易地扶贫搬迁户子女入园需求摸底数据，并为搬迁户出具相关证明。做好招生政策宣传。

县财政局：负责2021年秋季学期幼儿园招生入园、开学经费保障。

各乡（镇）政府：各乡（镇）政府统筹做好属地内公民办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明确工作联系人，派驻工作人员监督片区内公民办幼儿园招生工作，做好招生政策宣传。

街道办事处：各街道办事处统筹做好属地内公办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协助县教育局完成“开阳县2021年秋季学期县城区域内公办幼儿园招生网上预登记窗口”预登记工作，做好辖区内户籍或居住人员子女未摇中号的矛盾化解工作。明确工作联系人，派驻2名工作人员参与片区内公办幼儿园现场参与摇号工作，做好招生政策宣传。

各县城区域内公办幼儿园：以“开阳县2021年秋季学期县城区域内公办幼儿园招生网上预登记”平台为载体开展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作好网上预登记平台宣传、培训、组织工作。开设绿色窗口，帮助有需要的群众完成网上预登记工作，并做好政策解读工作；按照全县统一的时间安排，开展现场摇号，录取办理等工作；切实做到网上预登记、摇号与学籍办理相挂钩。做好应急预案，保证招生入园工作平稳顺利开展。